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書函

地址：893013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方淑
電話：082-328940
電子信箱：fangshu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金湖鎮金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07288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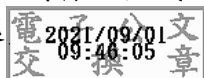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貴校所報110學年度修正後課程計畫暨課程發展委員會等
相關會議記錄，准予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備查後各校課程計畫，請置於學校網站首頁—課程計畫專區，並上傳備查公文電子檔。
- 二、教育處於開學後一週內進行查核，未依規定建置之學校，將另聘委員進行輔導

正本：各國中小(金門縣立金城幼兒園除外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教務處 110/09/01 11:41



1100003936

無附件